

(上接B117版)

为顺利、高效地完成本公司本次回购股份事项的相关工作,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办理本次回购股份的相关事宜。授权内容及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1. 设立专用账户及账户管理;2. 在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允许的范围内,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公司及市场的具体情况,制定及调整本次回购的具体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回购时间、回购价格、回购数量等与本次回购有关的各项事宜;

3. 办理相关报批手续,包括但不限于制作、修改、签署、报备及向本次回购股份相关的所有必要的文件、合同及协议;

4. 根据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以及其他可能涉及变动的资料及文件条款进行修改;办理《公司章程》修改及工商登记等手续;

5. 如监管机关对于回购股份的政策发生变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除涉及与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必须由董事会重新表决的事项外,授权公司管理层对本次回购股份的具体方案等相关事项进行相应调整;

6. 依据适用的法律、法规、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办理其他以上未列明但为本次股份回购所必须的事宜。

以上授权有效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3. 回购股份的不确定性风险:

1. 本公司回购股份的价格将根据市场情况适时调整,可能导致本次回购方案无法顺利实施的风险;

2. 若在回购期间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发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或生产经营、财务等情况,外部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或导致导致公司董事会决议终止本次回购方案的事项发生,则存在回购方案无法顺利实施或者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变更或终止本次回购方案的风险;

3. 本公司回购股份拟在未来的年度内实施分红派息、公积金转增股本等,可能导致本次回购方案无法顺利实施的风险;

4. 如遇监管部门颁布新的回购相关规范性文件,可能导致本次回购实施过程中根据规范性调整回购条款的风险。

公司将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开普云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23日

证券代码:688228 证券简称:开普云 公告编号:2023-037

开普云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 回购报告书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公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公司回购股份的类型为A股股份,主要为本公司已发行的A股股份,主要内

容如下:

1. 拟回购股份的用途:回购的股份将未来适时用于职工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并在回购股份实施后三年内予以转让;若本次回购的股份未能在回购实施后三年内用于上述目的,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及时进行现金处置。

2. 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度不低于人民币2,00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4,000.00万元(含)。

3. 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60.00元/股(含),该价格不高于公司董事会通过回购决议前30个交易日公

司股票交易均价的150%。

4. 回购期限: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

5. 回购资金来源:公司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 相关股东在存在减持计划: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回购提议人、董监高、持股5%以上的股东在在未来3个月暂不减持本公司股份的计划,未来6个月可能存在减持公司股份的计划,若相关股东未实施股份减持计划,公司将在相

关规定及时间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相关风险提示:

1. 本次回购股份存在回购期限届满后公司股票价格持续超出回购价格上限,导致回购方案无法顺利实施的风险;

2. 若在回购期间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或生产经营、财务等情况,外部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或导致导致公司董事会决议终止本次回购方案的事项发生,则存在回购方案无法顺利实施或者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变更或终止本次回购方案的风险;

3. 公司拟首次回购股份拟在未来的年度内实施分红派息、公积金转增股本等,可能导致本次回购实施过程中根据规范性调整回购条款的风险;

4. 如遇监管部门颁布新的回购相关规范性文件,可能导致本次回购实施过程中根据规范性调整回购条款的风险。

公司将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开普云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23日

证券代码:688228 证券简称:开普云 公告编号:2023-039

开普云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作废2022年限制性股票 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 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公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回购股份的实施情况

截至2023年8月22日,公司已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会议,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该项议案,独立董事对本次事项发表“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二、回购方案的主要内容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于2023年8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开普云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辞职暨聘任新任董事长、总经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2)。

2023年8月22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会议,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该项议案,独立董事对本次事项发表“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三、回购方案的审议及实施情况

(一)2023年8月22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会议,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该项议案,独立董事对本次事项发表“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二)2023年8月22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会议,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该项议案,独立董事对本次事项发表“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三)2023年8月22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会议,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该项议案,独立董事对本次事项发表“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四)2023年8月22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会议,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该项议案,独立董事对本次事项发表“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五)2023年8月22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会议,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该项议案,独立董事对本次事项发表“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六)2023年8月22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会议,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该项议案,独立董事对本次事项发表“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七)2023年8月22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会议,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该项议案,独立董事对本次事项发表“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八)2023年8月22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会议,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该项议案,独立董事对本次事项发表“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九)2023年8月22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会议,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该项议案,独立董事对本次事项发表“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十)2023年8月22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会议,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该项议案,独立董事对本次事项发表“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十一)2023年8月22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会议,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该项议案,独立董事对本次事项发表“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十二)2023年8月22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会议,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该项议案,独立董事对本次事项发表“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十三)2023年8月22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会议,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该项议案,独立董事对本次事项发表“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十四)2023年8月22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会议,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该项议案,独立董事对本次事项发表“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十五)2023年8月22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会议,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该项议案,独立董事对本次事项发表“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十六)2023年8月22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会议,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该项议案,独立董事对本次事项发表“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十七)2023年8月22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会议,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该项议案,独立董事对本次事项发表“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十八)2023年8月22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会议,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该项议案,独立董事对本次事项发表“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十九)2023年8月22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会议,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该项议案,独立董事对本次事项发表“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二十)2023年8月22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会议,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该项议案,独立董事对本次事项发表“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二十一)2023年8月22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会议,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该项议案,独立董事对本次事项发表“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二十二)2023年8月22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会议,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该项议案,独立董事对本次事项发表“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二十三)2023年8月22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会议,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该项议案,独立董事对本次事项发表“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二十四)2023年8月22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会议,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该项议案,独立董事对本次事项发表“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二十五)2023年8月22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会议,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该项议案,独立董事对本次事项发表“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二十六)2023年8月22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会议,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该项议案,独立董事对本次事项发表“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二十七)2023年8月22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会议,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该项议案,独立董事对本次事项发表“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二十八)2023年8月22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会议,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该项议案,独立董事对本次事项发表“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二十九)2023年8月22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会议,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该项议案,独立董事对本次事项发表“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三十)2023年8月22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会议,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该项议案,独立董事对本次事项发表“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三十一)2023年8月22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会议,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该项议案,独立董事对本次事项发表“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三十二)2023年8月22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会议,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该项议案,独立董事对本次事项发表“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三十三)2023年8月22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会议,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该项议案,独立董事对本次事项发表“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三十四)2023年8月22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会议,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该项议案,独立董事对本次事项发表“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三十五)2023年8月22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会议,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该项议案,独立董事对本次事项发表“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三十六)2023年8月22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会议,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该项议案,独立董事对本次事项发表“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三十七)2023年8月22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会议,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该项议案,独立董事对本次事项发表“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三十八)2023年8月22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会议,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该项议案,独立董事对本次事项发表“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三十九)2023年8月22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会议,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该项议案,独立董事对本次事项发表“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四十)2023年8月22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会议,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该项议案,独立董事对本次事项发表“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四十一)2023年8月22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会议,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该项议案,独立董事对本次事项发表“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四十二)2023年8月22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